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 福田区 益田路 江苏大厦 38-45 楼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 义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词语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唐人神	指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曾用名包括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湘大有限	指	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湘大股份	指	湖南湘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由湘大有限 1998 年 5 月改制变更而来，本公司前身
株洲成业	指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由株洲成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改制变更而来，本公司控股股东
山业投资	指	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大生行	指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TAI SANG FEEDS CO.,LTD），注册于香港的一家有限公司，本公司外方股东
大业投资	指	香港大业投资有限公司，大生行全资子公司
飞鸿投资	指	湖南飞鸿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原股东
上海新杨	指	上海新杨饲料工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原股东
肉联厂/大生肉类/大生贸易	指	最初为株洲肉类联合加工厂，2005 年 11 月改制为株洲大生肉类有限公司，本公司原股东；2009 年 12 月更名为株洲大生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鸿仪	指	湖南鸿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原股东
株洲油脂	指	原名为株洲唐人神油脂有限公司，本公司原股东；2010 年 1 月更名为株洲油脂有限公司
湖南高科	指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由湖南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本公司股东
盛万投资	指	上海盛万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兴创投资	指	长沙兴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金中科技	指	湖南金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海恒投资	指	深圳市海恒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南海成长	指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

		司股东
中国肉类研究中心	指	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事业单位法人，本公司股东
合肥湘大	指	安徽合肥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陕西湘大	指	陕西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永州湘大	指	湖南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沈阳湘大	指	沈阳骆驼湘大牧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河湘大	指	三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昆明湘大	指	昆明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百色湘大	指	广西百色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莞湘大	指	东莞市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湘大	指	贵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州安顺湘大	指	贵州安顺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赣州湘大	指	赣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徐州湘大	指	徐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唐人神怀化湘大	指	唐人神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怀化湘大	指	怀化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后被唐人神怀化湘大吸收合并
成都唐人神湘大	指	成都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成都湘大	指	成都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后被成都唐人神湘大吸收合并
南宁湘大	指	南宁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原湘大	指	河南中原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荆州湘大	指	荆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荆门湘大	指	荆门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后被荆州湘大吸收合并
常德湘大	指	常德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衡阳湘大	指	衡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邵阳湘大	指	唐人神集团邵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周口唐人神湘大	指	周口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周口湘大	指	周口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后被周口唐人神湘大吸收合并
益阳湘大	指	益阳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长沙湘大	指	长沙唐人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东湘大	指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郴州湘大	指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武汉湘大	指	武汉湘大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唐人神商贸	指	湖南唐人神饲料商贸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肉品	指	湖南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肉品	指	上海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西式肉品	指	湖南唐人神西式肉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唐人神生鲜	指	湖南唐人神生鲜肉类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美神育种	指	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唐人神育种	指	湖南唐人神育种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生态农业	指	株洲唐人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兽药	指	湖南湘大兽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兽药	指	上海湘大新杨兽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军管理	指	株洲市博军管理培训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湘大贸易	指	上海湘大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株洲商贸	指	株洲唐人神商贸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方华垦	指	东方华垦（北京）粮油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辽宁曙光	指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吉林曙光	指	原吉林红嘴曙光农牧有限公司，2010年9月更名为吉林曙光农牧有限公司，辽宁曙光的子公司
青岛神丰	指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银湘生物	指	徐州银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云湘工贸	指	昆明云湘工贸有限公司
雨润蛋白	指	淮阳县雨润蛋白饲料有限公司
华融湘江	指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美国威特先	指	美国 Whiteshire Hamroc,LLC
社会公众股、A 股	指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每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3,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上市	指	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外经贸部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株洲市国资委	指	株洲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株洲市体改委	指	株洲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体改委	指	湖南省体制改革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京都天华	指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发行上市后生效的《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08 年度-2010 年度
最近三年	指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若无特别说明，均以人民币为度量货币

二、饲料专业词语

预混合饲料（预混料）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饲料添加剂加载体按一定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混合物，在配合饲料中添加量不超过 10%。是饲料的核心部分，是生产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的核心原材料。
浓缩饲料（浓缩料）	指	主要指蛋白浓缩饲料，是根据不同动物，不同生产目的而配制的除能量饲料外的所有营养物质。养殖户可用能量饲料配以浓缩饲料配制成配合饲料。
配合饲料（配合料、全价料）	指	以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不同生理要求、不同生产用途的营养需要以及以饲料营养价值评定的实验和研究为基础，按科学配方把多种不同来源的饲料，依一定比例均匀混合，并按规定的工艺流程生产的商品饲料。也称全价饲料。
教槽料	指	一种为代替全乳而配制的全价配合饲料，主要针对乳猪 7 日龄至断奶后 7~10 天的教槽、营养、免疫和生产需求而量身定做的产品。
饵料系数、肉料比	指	家畜每长一公斤需要的饲料，如鸡的肉料比为1:2.5，则说明生产1公斤鸡肉需要消耗2.5 公斤饲料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行业在设计、制造、服务方面的相关标准。
ISO22000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于2005年9月1日发布的最新国际标准：ISO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对食物链中任何组织的要求。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标准。
HACCP		HACCP 是"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英文缩写，即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 是国际上共同认可和接受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国家标准 GB/T15091-1994《食品工业基本术语》对HACCP 的定义为：生产(加工)安全食品的一种控制手段。对原料、关键生产工序及影响产品安全的人为因素进行分析，确定加工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建立、完善监控程序和监控标准，采取规范的纠正措施。
工业饲料普及率	指	在养殖中使用工业饲料的比率。
三、肉类业务专业词语		
热鲜肉	指	屠宰后的胴体，不经冷加工而直接送入市场销售的生肉，其肉质温度为常温。

冷鲜肉	指	将严格检疫合格的畜禽经科学工艺屠宰后，胴体置于-18℃的环境下持续 1-2 小时，后转入 0-4℃的环境中脱酸 16-24 小时，并在后续加工、流通和零售过程中始终保持在该温度范围内的畜禽肉，又称为冷却肉。
高温肉制品	指	高温高压加工的肉制品，在恒定压力下，加热杀菌温度在 115℃——121℃加工而成的肉类制品。
低温肉制品	指	在常压下通过蒸、煮、熏、烤加工过程，使肉制品的中心温度达到 72℃—85℃，并通过杀菌处理加工，在包装、贮存、流通销售过程中始终保持低温的肉制品。
中式风味肉制品	指	采用干燥法、盐腌法、熏烟法等中国传统方法制作的肉制品。
四、种猪业务专业词语		
GGP、GP	指	Great GrandParent 和 Grand Parent，曾祖代和祖代，猪配套系的专有名词，一个特定的繁育体系，配套系的繁育体系和结构 GGP、GP 又称原种或纯种，指用来生产商品代肉猪的原始猪种（品种或育种群），是配套系的核心。
NSR	指	美国国家种猪登记系统，National Swine Registry。
生猪、肥猪	指	商品猪，屠宰供食用的猪
种猪	指	能用来繁殖下一代的猪，包括种公猪与种母猪。
能繁母猪	指	可以正常繁殖的母猪。
存栏头数	指	期末实际存养的畜禽数量，是畜禽生产指标之一。
出栏头数	指	期末实际出栏宰杀或供应市场的畜禽数量，是畜禽生产指标之一。
瘦肉率	指	胴体瘦肉率，即经剥离后的瘦肉占胴体重的比例。肥猪经放血、脱毛、去蹄、头、尾和内脏后的重量为胴体重。
屠宰率	指	畜禽活重（空腹 24 小时）和宰后胴体重量的比率，也称净肉率。
繁殖率	指	指种群中每一个体平均产生下一代的个体数，也称再生产比率。
冷链物流	指	冷藏冷冻类食品在生产、贮藏、运输、销售的各个环节中始终处于规定的低温环境下，以保证食品质量，减少食品损耗的一项系统工程。
健康养殖	指	通过对猪舍环境、猪群营养以及保健药物的控制，保证猪群的饲养健康状况，以发挥猪群的生长潜力。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总股本为 10,300 万股，本次发行 3,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3,800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陶一山及其儿子陶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此之外，高级管理人员郭拥华、刘大建、孙双胜、阳强、刘湘之以及监事刘宏、邓祥建、杨卫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陶一山、郭拥华、刘大建、孙双胜、阳强、刘湘之、刘宏、邓祥建及杨卫红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直接或间接发行人股份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二、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三、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湖国资产权函[2010]55 号），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3,500 万股并上市时，湖南高科、中国肉类研究中心、中国农业大学分别将持有的本公司 330.79 万股、11.4347 万股、7.7753 万股国有股（若本公司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低于 3,500 万股，上述三家公司按照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 计算）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四、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下列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饲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棉粕、菜粕、鱼粉、氨基酸、维生素等，其原材料成本占饲料生产总成本的 95% 以上。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有很直接的影响。由于我国鱼粉、添加剂和个别单项维生素主要依赖进口，玉米、豆粕的价格受种植业、油脂工业等影响，致使饲料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公司屠宰和肉品加工的主要原材料是生猪和猪肉，受到生猪供给周期性影响，生猪与猪肉价格也呈现周期性的波动；同时，我国生猪养殖主要还是农户散养，缺乏规模养殖，生猪出栏的淡旺季现象也较为明显，容易造成原材料猪肉的价格波动。饲料行业和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自然灾害疫情风险

公司饲料业务以猪禽饲料为主，对畜禽养殖业的依赖度很大，如果出现大规模的畜禽疫病，将对公司饲料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引入全套先进的饲养管理、饲料营养和疫病防治技术，以增强种猪的综合健康水平，从控制传染源、传播途径和易感动物三个方面构建综合防疫技术体系，但公司仍然面临种猪饲养过程中因多种原因诱发疾病带来的风险，若出现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种猪业务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市场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饲料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快速发展，已经进入相对成熟的发展阶段，饲料企业之间的竞争异常激烈，公司若不能充分发挥自身产品优势，积极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公司将会遭遇不利竞争地位的市场风险；本公司生产的肉品销售主要集中在湖南本地市场，存在市场相对集中的经营风险。

（四）产业政策及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生产销售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如果国家增值税税收优惠政

策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是中外合资的大型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方面享受诸多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分别于2006年12月和2008年11月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7-2009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美神育种和唐人神生鲜作为农产品初加工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本公司有部分子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及西部地区子公司，根据相关的税收政策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及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公司作为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经批准享有抵免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假设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率均为25%，本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润总额	10,594.68	8,406.49	6,863.02
假设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统一按 2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48.67	2,101.62	1,715.76
假设不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统一按 25% 税率计算的净利润	7,946.01	6,304.87	5,147.26
申报报表净利润	8,927.19	7,143.40	5,819.18
与申报报表净利润差额	981.18	838.53	671.92
与申报报表净利润差额占申报净利润比例	10.99%	11.74%	11.55%

若公司产业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公司及子公司将不能享受减免及低税率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不利影响。

（五）公司生产经营地分散且多家子公司经营亏损风险

公司坚持以围绕生猪养殖打造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为发展思路，通过多年

的发展，进行了全国性的战略布局，现已在湖南、江西、河南、北京、上海、安徽、云南、贵州、广西、广东、江苏、陕西、河北、湖北、辽宁、四川等全国 16 个省及直辖市兴建了子公司，依靠集团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培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市场网络。同时，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因新投产尚处于市场培育和开发期，或是上下游行业市场波动、市场竞争，或是战略亏损安排考虑等原因存在亏损的情况，未来如果这些子公司不能通过改善经营，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实现扭亏为盈，将对本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发行股数：3,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25.36%
- 4、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 5、发行市盈率：【】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5.05元（按照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全面摊薄）：【】元（按照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市净率：【】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9、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采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证券投资基金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1、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网下配售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3个月
- 12、承销方式：招商证券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13、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14、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 15、发行费用概算：【】万元
其中：承销费用：【】万元
保荐费用：【】万元

审计费用： **【】** 万元
评估费用： **【】** 万元
律师费用： **【】** 万元
推介费用： **【】** 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公司名称: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angrenshen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10,300 万元
公司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陶一山
营业范围:	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 养殖畜禽种苗以及上述产品自销
成立时间:	1992 年 9 月 11 日
所属行业:	饲料加工业、肉类加工业、畜牧业
邮政编码:	412002
电话:	0731-28591237
传真:	0731-28591237
互联网址:	www.tangrenshen.com.cn
电子邮箱:	TRS@tangrenshen.com.cn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发行人前身湘大有限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1 日,湘大有限成立时的股东为株洲市饲料厂与大生行,分别持有其 70%和 30%的股权;1995 年 5 月,株洲市饲料厂将其所持公司 5%的股权转让给大生行,双方股权结构调整为株洲市饲料厂 65%股权、大生行 35%股权。1997 年 12 月 31 日,经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 [1997]外经贸资一函字第 692 号文批复,株洲市饲料厂将其持有湘大有限股权中的 15%分别转让给上海新杨、肉联厂和株洲油脂,然后由湘大有限按评估值改制变更设立为湘大股份。

湘大股份成立时的总股本为 5,340 万股,发起人株洲市饲料厂、大生行、上海新杨、肉联厂、株洲油脂分别持有发行人 50%、35%、10%、3%、2%的股份。1998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外经贸资审 A 字[1998]000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1998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取得了(企股湘总字第 00098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股本情况

(一) 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0,3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3,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36%。公司控股股东株洲成业、大生行、实际控制人陶一山及其儿子陶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 发起人、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1、发起人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权性质
1	株洲市饲料厂	2,670.00	50.00	国有法人股
2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1,869.00	35.00	外资股
3	上海新杨饲料工业有限公司	534.00	10.00	法人股
4	株洲肉类联合加工厂	160.20	3.00	国有法人股
5	株洲唐人神油脂有限公司	106.80	2.00	国有法人股
合 计		5,340.00	100.00	

2、前十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元)	持股比例 (%)	股权性质
1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12.29	33.12	法人股
2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2,814.20	27.32	外资股
3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68.00	22.02	国有法人股
4	上海盛万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5.83	法人股
5	长沙兴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500.00	4.85	法人股
6	深圳市海恒投资有限公司	317.00	3.08	法人股
7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150.00	1.46	法人股

8	湖南金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6.80	1.04	法人股
9	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	78.40	0.76	国有法人股
10	中国农业大学	53.31	0.52	国有法人股
合 计		10,300	100.00	-

（三）国有股份或外资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2,814.20	27.32
2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SLS)	2,268.00	22.02
3	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 (SLS)	78.40	0.76
4	中国农业大学 (SLS)	53.31	0.52
合 计		5,213.91	50.62

注：“SLS”为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表示国有法人股股东。

本公司是经原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1997]外经贸资一函字第 692 号文《关于湖南湘大实业有限公司改组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由有限公司改制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大生行持有的本公司 2,814.20 万股股份为外资法人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27.32%。

2010 年 3 月 11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10]55 号），确认湖南高科持有本公司 2,26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2.02%，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中国肉类研究中心持有 78.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76%，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中国农业大学持有 53.31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52%，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四）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的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系湖南省规模最大的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围绕生猪养殖打造的产业链一体化格局已初步形成，产业链一体化经营主要由“品种改良、安全饲料、健康养殖、肉品加工、品牌专卖”五大环节构成。公司目前的产品包括饲料（猪饲料、禽饲料、水产饲料）、生鲜肉及各类肉制品、种猪、动物保健品等，销售收入以饲料和肉品为主。在产业链经营布局上，通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在饲料、肉品领域打造出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品牌知名度。

2010年公司饲料总产量达到132.12万吨，市场网络覆盖了100%的湖南乡镇，湖南省内的市场份额高达7.24%，产量、销量和市场占有率都位居湖南第一。2009年9月，公司被中国饲料工业协会评为“2009年全国五十强饲料企业”。

公司大力拓展“唐人神”肉品在湖南省内的市场份额及品牌影响力，2009年在湖南中式肉制品市场，“唐人神”肉品市场份额排名第一，拥有68%的市场份额。

在饲料和肉品产业取得了较好的发展基础之后，公司开展了品种改良的探索。2008年公司与美国威特先（Whitshire Hamroc）育种公司合资成立美神育种。目前，美神育种的种猪已通过美国NSR（美国国家种猪登记系统）认证，美神原种猪场成为中国第一个经NSR认证的具有国际水准的原种猪场。

目前公司拥有43家参、控股公司，战略布局以湖南为中心，辐射河南、北京、安徽、上海、贵州、广西、云南等16个省及直辖市，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创新能力、质量控制能力、管理能力及营销能力，近年来在经营业绩上取得较快发展。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25,448.86万元、374,847.89万元和437,968.15万元，复合增长率达16.01%；2008年、2009年和2010年的利润总额分别为6,863.02万元、8,406.49万元和10,594.68万元，复合增长率达24.26%。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达到145,096.99万元，2010度实现营业收入437,968.1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313.87万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肉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导产品“骆驼”牌猪饲料和“骆驼”牌水产饲料、“唐人神”牌低温肉制品先后被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评为“中国名牌产品”，“骆驼”牌商标和“唐人神”牌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10年3月，公司被农业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联合审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三类，一类是饲料，一类是肉品，一类是种猪产品，其余如动物保健类产品主要是为本公司产业链经营服务。饲料产品包括猪饲料、禽饲料和水产饲料，肉品包括中式肉制品、西式肉制品和生鲜肉。

（三）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1、饲料的销售模式

公司下属饲料子公司在饲料事业部统一管理下，负责各地销售半径内市场的开发、维护和推广。我国饲料销售长期采用经销商经销模式，这是由我国养殖业长期以来养殖较为分散、养殖规模普遍偏小的养殖格局所决定。通过这种经销模式，饲料生产企业可以减少渠道建设和维护的成本，并透过经销商迅速实现销售网络布局，实现对终端养殖客户的铺货。此外，目前我国仍有许多养殖户尚未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独立完成整个养殖过程的资金需求，因此需要借助经销商的支持完成整个养殖过程。

近年来，公司充分应用养殖业趋于规模化发展态势，大力推进以“终端拉动”为导向的服务营销模式，将大量销售人员和技术服务人员配备到各个销售终端，形成了自上而下的技术推广体系，为广大养殖户提供了及时、高效的饲料和养殖技术服务及培训，得到了客户的广泛好评。

2、肉品的销售模式

公司由肉类事业部统一负责协调事业部内各子公司的销售策略及市场推广，并负责采购、销售信息的组织与传递。事业部按照产品线及区域的不同分别设置不同的销售机构，依托子公司湖南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湖南唐人神西式肉制品有限公司、上海唐人神肉制品有限公司具体承担香肠、腌腊、酱卤等中式肉制品、西式低温高温制品、生鲜产品的销售、市场拓展工作。

肉品的销售模式主要有直销销售、经销销售二种形式。直销销售包括月台销售和大客户销售。月台销售指销售平台设在生产单位库房，由客户自行提货。主要客户是当地猪肉经营户和餐饮企业；月台直销客户群体比较固定，以现款现货为主，公司发货后即确认销售收入。大客户销售指与公司开发的长期大客户直接签订购销合同，价格随行就市。经销销售包括商超、经销商与品牌连锁；公司

在长沙、株洲、湘潭、衡阳、常德等省内主要城市建立办事处，直接面向当地的大型超市和农贸市场，通过步步高、新一佳、沃尔玛、家乐福等大型超市及各地商业百货直接销售香肠、腌腊、酱卤等中式肉制品，销售回款期一般不超过一个月；公司在除上述的其他地区（包括省外）采取经销商销售的方式，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约定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及货款结算方式；公司与经销商销货采取现款现货的方式，发出商品即确认收入，除质量问题，不得退款。除此之外，公司在长沙、株洲还拥有品牌连锁店（包括品牌专卖店、品牌加盟店以及生鲜农贸屋），负责生鲜产品、各式肉制品、礼包的销售和公司品牌的宣传推广。

3、种猪的销售模式

唐人神种猪以“优质优价”原种，定价基础以市场行情为基础，按照中高档产品定位来进行定价。种猪客户大部分是一次交易但需要长期服务的类型，因此公司种猪销售有两种渠道：外销渠道以公司自己开发客户和通过中介公司销售为主；内销渠道则是唐人神种猪内部系统供种和整个产业链中供种。此外，公司还通过专业媒体和杂志常年广告、专业会议参展、中介信息及公司产业链中中介信息，收集和物色销售客户源。

（四）所需主要原材料

本公司饲料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棉粕、菜粕、鱼粉、赖氨酸等。本公司屠宰及肉品加工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生猪和猪肉。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均由当地电网供应，供应充足。

（五）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饲料业务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目前已经形成了行业内突出的品牌和质量优势、强大的营销优势、雄厚的技术研发优势、优秀的人才和企业文化优势以及独特的产业链优势。

（1）饲料行业上市公司的经营特色及饲料产品市场占有率概述

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经营特色、2009 年度饲料销量、销售收入及市场占有率如下表所示：

主要企业	主营业务产品	经营特色	09年度饲料销量(万吨)	09年度饲料销售收入(万元)	市场占有率(%)
通威股份	水产、畜、禽饲料	主要经营淡水鱼料、海水鱼料、虾料,产品覆盖全国,水产饲料龙头	295.87	841,321.22	2.00
海大集团	水产、畜、禽饲料	产品覆盖长江以南,淡水鱼料仅次于通威股份,海水鱼料全国龙头	176.13	484,393.42	1.19
正邦科技	畜、禽饲料	以猪饲料为主、产品区域性较强	152.47	406,125.12	1.03
新希望	畜、禽饲料	产品覆盖全国,以猪饲料为主,兼做水产	125.2	330,250.01	0.85
本公司	畜、禽、水产饲料	以猪饲料为主,其中浓缩料市场占有率高,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115.48	332,146.99	0.78
大北农	畜、禽饲料	国内最大的畜禽预混料生产企业之一	95.34	337,007.52	0.64
天邦股份	水产饲料	以特种水产料为主,区域性较强	16.38	61,379.35	0.11
正虹科技	畜、禽饲料	以猪饲料为主,区域性较强	—	130,540.77	—
天康生物	畜、禽饲料	以猪饲料为主,区域性较强	—	162,502.16	—

注：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日，上述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10 年报；销量和销售收入的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市场占有率=各公司产品销量/全国产品销量。

从上表可以看出，饲料行业的生产集中度较低。通威股份作为水产饲料的龙头企业，产销规模最大，2009 年度的市场占有率仅为 2%，同行业其他饲料企业的市场占用率为 1%左右或者不足 1%。以猪饲料为主的上市公司中，正邦科技 2009 年度的市场占有率为 1.03%，位居第一。本公司作为主营猪饲料的领军企业之一，2009 年度的市场占用率为 0.78%，略低于正邦科技和新希望。从产销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情况来看，公司目前处于业内中上游水平。

(2) 公司销售规模以及毛利率与同行业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尽管行业增长速度不一，但本公司饲料销量以及饲料销售收入增长量一直保持平稳快速增长，且增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009 年，公司饲料总销量 115.48 万吨，同比增长 25.55%，远远高于饲料行业 2.4%的饲料产量增幅，2009 年公司饲料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6.97%，远远高于饲料行业 5.7%的产值增长率。2010 年，公司饲料总销量为 131.83 万吨，同比增长 14.16%。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唐人神	全国	唐人神	全国
饲料总销量增长率	25.55%	2.4%	8.16%	10.83%
销售收入增长率	16.97%	5.7%	33.42%	14.32%

注：数据来源于《2009中国畜牧业年鉴》，2009年数据来源全国饲料行业形势分析会。

公司09年生产饲料115.86万吨，占当年行业饲料总产量的0.84%。目前国内以饲料加工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有新希望、通威股份、正邦科技、天邦股份、正虹科技、海大集团等，其中通威股份、正邦科技、正虹科技、海大集团和天邦股份销售的产品有畜禽料、淡水和海水鱼料等品种，其中通威股份、海大集团以生产水产饲料为主，新希望、正邦科技以中档的猪饲料为主；主要上市公司饲料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销售收入	毛利率
新希望	169,649.77	6.20	330,250.01	8.38%	315,828.52	7.77%
通威股份	338,564.61	8.71	841,321.22	9.33%	812,628.86	7.91%
正邦科技	256,125.04	6.03	406,125.12	6.53%	253,408.19	6.60%
正虹科技	64,721.84	8.17	130,544.70	10.33%	115,068.07	10.55%
海大集团	258,209.66	8.66	523,792.21	8.17%	451,769.66	7.8%
大北农	189,148.06	19.86	337,007.52	20.95%	294,011.52	16.28%
天邦股份	22,781.27	12.62	61,379.35	16.44%	67,184.6	13.00%
本公司	175,093.24	8.00	332,146.99	9.38%	283,962.79	8.28%

数据来源：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日，上述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2010年报；上述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半年报。

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公司饲料的销售规模、毛利率均处于比较对象的中游水平。

(3) 按用途分类的饲料产品细分市场占有率比较

2009年度各公司产品销量及市场占有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吨

产品	公司		通威		海大		大北农	
	销量	市场占有率	销量	市场占有率	销量	市场占有率	销量	市场占有率
猪料	71.43	1.36%	45.3	0.86%	104.55	0.84%	68.39	1.30%
禽料	33.52	0.46%	102.2	1.41%			8.26	0.11%
水产料	10.53	0.72%	148.4	10.14%	70.88	4.84%	10.58	0.72%

注：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日，上述可比上市公司尚未披露 2010 年报；销量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市场占有率=各公司产品销量/全国产品销量，全国销量数据来源于《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海大年报中未单独披露猪料、禽料的销量数据。

鉴于饲料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详略程度有一定差异，仅有通威、海大和大北农三家公司公开披露了其猪料、禽料和水产料细分市场的销量数据。从上表四家公司的统计数据对比来看，在猪料的细分市场，本公司作为主营猪饲料的领军企业之一，市场占有率为 1.36%，在四家公司中位居第一；在水产料的细分市场，通威作为水产饲料的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高达 10.14%，在四家公司中位居第一。在禽料的细分市场，通威的市场占有率为 1.41%，在四家公司中位居第一。

本公司从 2008 年开始实施“基地+产品专线”经营运作，即公司按照猪料、禽料、水产料的不同要求，进行分线的饲料产品专业加工及营销服务。得益于产品专线经营的成效，除了公司主营的猪料产品外，水产料、禽料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也快速提升。随着公司投资的增长和战略布局的逐步完善，公司各类产品的市场占用率有望逐步提高。

(4) 按成份分类的饲料产品细分市场占有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销量、全国饲料销量及大北农饲料产品销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吨

产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公司	全国	大北农	公司	全国	大北农
预混料	0.50	592.00	19.62	0.38	546.00	15.26
浓缩料	23.23	2,686.00	15.56	20.17	2,531.00	15.47
配合料	91.75	11,535.00	60.16	71.43	10,590.00	54.40

注：全国销量数据来源于《全国饲料工业统计资料》，大北农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意向书。

公司和大北农的饲料产品市场占有率如下表所示：

产品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公司	大北农	公司	大北农
预混料	0.08%	3.31%	0.07%	2.79%
浓缩料	0.86%	0.58%	0.80%	0.61%
配合料	0.80%	0.52%	0.67%	0.51%

注：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销量/全国产品销量。

浓缩料是公司的拳头产品，有 22 年的经营积淀，技术水平处于业内领先地位，目前已形成品种齐全，配套合理的猪浓缩料系列产品。公司浓缩料产品的市场占用率在业内处于相对较高水平。

2、肉品加工业务

目前公司肉品加工业务基本集聚在湖南市场，尚未广泛覆盖除湖南以外的全国市场。公司高、低温西式肉制品的市场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双汇发展、雨润食品、山东金锣等。公司中式肉制品在湖南省的竞争对手主要是湖南本地的仁仔下饭菜、湘里婆婆等本地品牌。

根据湖南龙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南省肉制品（中式风味肉、西式高低温）消费趋势及市场分析研究报告》，2009 年湖南省中式风味肉各品牌企业市场份额如下：唐人神占有绝对第一的市场地位，拥有 68% 的湖南市场份额，仁仔下饭菜拥有 18% 的市场份额，湘里婆婆位列第三，占有 3.5% 的市场份额。对于湖南省的西式肉制品市场来说，在湖南省仅有唐人神、双汇发展、山东金锣和雨润食品在西式肉制品上占有一定地位，其他品牌的影响可以忽略不计。通过商超销售数据分析，2009 年双汇发展在此产品上的市场占有率为 68%，唐人神为 18%，雨润食品位居第三，市场份额为 12%，山东金锣排第四，市场份额为 2%。

五、资产权属情况

与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均为公司所有。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占有和使用 34 宗土地。上述土地使用权中，公司子公司上海兽药和上海肉品名下的土地使用权系国有划拨土地（上海兽药所占土地面积 8,885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面积 4,317 平方米；上海肉品所占土地面积 24,693 平方米、房屋建筑物面积 2,309.57 平方米），根据上海市普陀区

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和上海市金山区规划管理局出具文件，由于上述土地用途与城市规划不符，确认上述两块土地无法转为出让用地。经核查，上海兽药和上海肉品合计所占的土地面积和房屋建筑物面积分别占发行人全部土地使用权面积和房屋建筑物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3.24% 和 2.64%，对本公司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若上述划拨土地出现政府收回或征用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就近搬迁，同时将按照当地政府的补偿标准取得相应的经济补偿，发行人在此过程中产生的相应损失，控股股东株洲成业承诺将予以补偿。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唐人神（不含子公司）38 处房产房屋权属证明均已办理完毕，除位于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 138 号的房屋（面积约为 12,927 平方米）、位于邳州市天山路西侧的房屋（面积约为 6,000 平方米）正在依法办理权属证书外（上述房屋所占土地均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唐人神其他子公司的房产均拥有房屋权属证明，共 74 处。

公司拥有 111 项注册商标（其中境内注册商标 109 项，境外注册商标 2 项），另有 4 项商标注册申请已经受理。本公司所有商标归属于本公司所有，未授权任何法人或自然人使用，不存在任何纠纷。

公司（包括子公司）共计拥有 4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公司上述资产均在使用中。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第二大股东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大生贸易提供冷藏服务

年度	服务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定价依据
2010	冷藏	306.51	0.08%	市场价
2009	冷藏	196.95	0.06%	市场价
2008	冷藏	173.45	0.06%	市场价

（2）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0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09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08年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东方华垦	采购菜粕/棕榈粕	15.58	0.004%	1,072.88	0.32%	-	-
辽宁曙光（注1）	采购玉米	5,859.19	1.48%	7,283.04	2.17%	-	-
株洲油脂	采购双乙酸钠、油	738.09	0.19%	483.00	0.14%	325.97	0.11%
辽宁曙光（注2）	采购鸡胸肉	953.44	0.24%	-	-	-	-

注1：辽宁曙光通过下属的子公司辽宁曙光农牧集团粮油经贸有限公司及辽宁曙光农牧集团农安牧业有限公司向公司销售玉米。

注2：辽宁曙光通过下属的子公司吉林曙光向公司销售鸡胸肉。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周口唐人神湘大吸收合并周口湘大

2009年2月10日，唐人神、湖南肉品与大业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湖南肉品将其所持周口湘大10%的股权转让给大业投资，转让价款为18万元；唐人神将其所持周口湘大15%的股权转让给大业投资，转让价款为27万元。同日，周口唐人神湘大与周口湘大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约定以2007年12月31日为时点，由周口唐人神湘大吸收合并周口湘大，吸收合并后，周口唐人神湘大的注册资本并更为1,180万元，唐人神与大业投资的出资比例不变。

（2）中原湘大吸收合并新乡湘大

2009年1月18日，中原湘大与新乡湘大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以2008年12月31日为合并日，中原湘大对新乡湘大进行吸收合并。

（3）湖南肉品吸收合并唐人神生鲜

2010年1月30日，湖南肉品与唐人神生鲜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双方

同意以唐人神生鲜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后的净资产对湖南肉品进行增资扩股，同日，湖南肉品召开三届六次董事会暨 2010 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吸收合并唐人神生鲜。双方合并后，湖南肉品注册资本由 3,500 万元增加至 4,705 万元，生鲜公司注销，其所有债权债务由湖南肉品全部承继。

(4) 子公司增资

2008 年 12 月 2 日，湖南肉品召开三届五次董事会暨 2008 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同意以湖南肉品截至 2008 年 11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2.09 元/股）为依据，增加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唐人神以 2,643.85 万元的价格认购 1,26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大生行以 491.15 万元的价格认购 23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之“二、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要合同”之“1、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合同”中的相关内容。

(6)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1	湖南肉品	发行人持有湖南肉品 84.38% 的股权，大生行持有 15.62% 的股权
2	中原湘大	发行人持有中原湘大 86.3% 的股权，湖南肉品持有中原湘大 8.52% 的股权，大生行持有中原湘大 5.18% 的股权
3	徐州湘大	发行人持有徐州湘大 58.5% 的股权，大生行持有徐州湘大 31.5% 的股权，湖南肉品持有徐州湘大 10% 的股权
4	荆州湘大	发行人持有荆州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荆州湘大 25% 的股权
5	常德湘大	发行人持有常德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常德湘大 25% 的股权
6	衡阳湘大	发行人持有衡阳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衡阳湘大 25% 的股权
7	邵阳湘大	发行人持有邵阳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邵阳湘大 25% 的股权
8	益阳湘大	发行人持有益阳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益阳湘大 25% 的股权
9	周口唐人神湘大	发行人持有周口唐人神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周口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唐人神湘大 25% 的股权
10	长沙湘大	发行人持有长沙湘大 75% 的股权，大业投资持有长沙湘大 25% 的股权
11	沈阳湘大	发行人持有沈阳湘大 84.21% 的股权，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沈阳湘大 10.53%，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沈阳湘大 5.26% 的股权

(7) 出售房产

公司将在长沙市天心区解放西路 BOBO 国际大厦购买的五处房产（BOBO 国际 2302 号、2803 号、2818 号、2819 号、2822 号）、长沙市雨花区同升湖山庄购买的 D 区 38 栋公寓房产以及长沙市五一西路 2 号第一大道的七处房产（1101 号、1312 号、1408—1412 号）出售给株洲成业，价格按照评估后的价值进行转让，转让价格为 12,903,416 元。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营业利润或者收入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均依照《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并履行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规定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唐人神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或合同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或者按照使唐人神或非关联股东受益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唐人神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唐人神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唐人神当时的有效章程及决策程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简历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陶一山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0.2.10-2013.2.9	1988年-1992年,担任株洲市饲料厂厂长;1992年,株洲市饲料厂与香港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合资组建本公司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无
黄国盛	副董事长	男	62	2010.2.10-2013.2.9	1978年-1990年任担任大生行研究及发展部经理,1990年-1991年就职于大生行任助理总经理,1992年起任大生行总经理。	无	无
郭拥华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7	2010.2.10-2013.2.9	1987年-1992年担任株洲饲料厂财务部经理,1992年起在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经济师、总会计师,2000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无
刘大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0.2.10-2013.2.9	1984年至1992年间担任株洲市饲料厂副厂长,1992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无
黄锡源	董事	男	54	2010.2.10-2013.2.9	曾任香港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泰国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无	无
谢 暄	董事	男	41	2010.2.10-2013.2.9	1991-1992年就职于湖南国际合作房地产开发公司,1992-1995年担任湖南海联房地产开发公司开发部经理,1999-2000年就职于湖南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企业管理部,2000年至今先后担任湖南高科副总经理、总经理	无	无
何红渠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2.10-2013.2.9	1989年-1996年期间在中南工业大学管理系历任助教、讲师,1996年9月-2003年8月在中南大学商学院任副教授,2003年9月至今担任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	无
罗光辉	独立董事	男	41	2010.2.10-2013.2.9	1986年12月-1999年12月担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法律处、非银行机构处负责人,1993年3月至今担任湖南金融经济律师事务所、佳境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无	无
陈 斌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2.10-2013.2.9	1989年6月-1992年6月任职于湖南农学院畜牧水产系,1994年7月-2001年6月任职于湖南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目前为该学院的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	无
刘 宏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0.2.10-2013.2.9	1987年-1993年先后担任株洲市饲料厂科研部主任和销售部经理,1993年起至今一直在本公司任职,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质量中心总经理、行政事务中心总经理等职务	无	无
黄国民	监事	男	60	2010.2.10-2013.2.9	1981年起至今一直在大生行任职,先后任采购部主任、中国市场部经理以及副总经理	无	无
丁智芳	监事	男	42	2010.2.10-2013.2.9	1990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1993年-2000年4月,就职于湖南省商业集团总公司省五金械公司,2000年下半年至今,先后担任湖南高科资金财务部经	无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简历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理、总会计师和副总经理职务		
杨卫红	职工监事	男	42	2010.2.10-2013.2.9	1987年-1998年就职于株洲市饲料厂，1998年-2000年担任湘大有限储运部经理，2000年至今担任本公司下属快育宝分公司总经理	无	无
邓祥建	职工监事	男	45	2010.2.10-2013.2.9	1988年-1990年就职于株洲市饲料厂，株洲饲料厂与大生行合资设立本公司后，加入本公司并担任办公室副总经理	无	无
刘湘之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0.2.10-2013.2.9	1985年-1993年任职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湘乡铝厂财务部，1994年-1996年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第二十三冶一公司滑模处财务主管，1997年-1998年担任湖南正清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1999年至今，前后担任本公司投资部总经理、总裁助理	无	无
孙双胜	财务总监	男	36	2010.2.10-2013.2.9	1994年-1998年担任株洲市粉末冶金厂主办会计，1999年株洲建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0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先后担任下属子公司合肥湘大财务经理、新杨兽药财务经理，2005年-2009年11月任本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2010年2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无	无
李俊波	饲料事业部质量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经理	男	38	2004.1.1-至今	2004年至今，担任本公司饲料事业部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经理	无	无
舒剑成	质量技术部总经理	男	44	2007.12.29-至今	毕业后就加入本公司，从事动物营养、饲料加工和品质控制工作	无	无
宋忠祥	肉类事业部质量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经理	男	34	2008.3-至今	1999年7月-2008年2月，先后担任湖南肉品的品控部主任、研发主管、市场业务经理、中式研发经理等职务，2008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肉类事业部研发中心总经理，2009年1月，被聘任湖南省肉类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2009年10月起兼任本公司肉类事业部质量技术总监	无	无
彭建华	肉类事业部行政总监	女	53	2009.3.20-至今	1985年6月-1997年12月任职于株洲市食品研究所工作，担任技术副所长；1998年1月至今一直在本公司任职，先后任湖南肉品副总经理，肉类事业部质量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经理、行政总监	无	无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陶一山	董事长 总经理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股 东
		湖南山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	间接控股
		东方华垦（北京）粮油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参股公司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董 事	参股公司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董 事	参股公司
黄国盛	副董事长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股 东
郭拥华	董事 副总经理	东方华垦（北京）粮油有限公司	董 事	参股公司
		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董 事	参股公司
		青岛神丰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参股公司
刘大建	董事 副总经理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股 东
谢 暄	董 事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 经 理	股 东
		湖南湘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
陈 斌	独立董事	湖南农业大学	教 授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动物遗传育种分会	理 事	/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信息技术分会	理 事	/
何红渠	独立董事	中南大学	教 授	/
		湖南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湖南天舟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政府	顾 问	/
罗光辉	独立董事	湖南佳境律师事务所	主 任	/
		湖南大学金融法研究所	研究员	/
		长沙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
		湖南省股份公司联合会	理 事	/
刘 宏	监事会主席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股 东
丁智芳	监 事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 东
黄国民	监 事	大生行饲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 东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刘湘之	董事会秘书	株洲成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股东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株洲成业

株洲成业成立于2002年12月30日，于2009年5月5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39,632,929元，实收资本：39,632,929元，法定代表人：刘宏，注册地址：株洲市天元区炎帝广场7-512号，经营范围：对农业、商贸连锁业、肉类加工、旅游业、教育产业的投资及投资咨询。株洲成业目前持有本公司3,412.29万股，占股本总额的33.12%，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陶一山

陶一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43021119550524****，住所：株洲市天元区怡园小区。陶一山通过山业投资控制株洲成业进而控制公司33.1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九、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聘请京都天华审计了最近三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以合并数表示。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350,379.77	94,563,112.85	168,933,730.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419,913.00	3,152,324.70	4,094,709.45
应收账款	39,419,146.91	35,289,937.28	36,085,127.03
预付款项	73,699,005.86	108,390,384.14	26,634,699.76

资 产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1,863,000.00
其他应收款	28,034,934.97	22,154,144.00	21,744,168.51
存货	364,770,672.03	272,905,746.92	186,707,12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2,076,648.61	1,492,978.09	870,321.25
流动资产合计	633,770,701.15	538,948,627.98	446,932,879.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5,570,957.61	81,711,204.77	73,691,683.5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95,902,462.99	500,022,936.25	456,406,631.11
在建工程	73,595,107.73	2,804,288.49	62,832,521.8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674,531.84	8,210,973.01	11,136,541.45
无形资产	121,922,026.03	107,952,947.69	104,683,222.2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303,677.96	502,558.90	955,17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30,422.10	11,582,720.05	15,957,09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199,186.26	712,787,629.16	726,662,869.91
资产总计	1,450,969,887.41	1,251,736,257.14	1,173,595,749.56

续上表：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7,024,081.85	282,000,000.00	2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应付票据	6,000,000.00	-	37,737,000.00
应付账款	160,414,078.36	133,783,571.83	159,141,798.34
预收款项	47,662,223.01	85,717,975.55	41,479,944.00
应付职工薪酬	19,924,399.11	14,726,704.79	12,073,367.60
应交税费	4,684,088.64	-2,025,783.15	3,412,089.16
应付利息	294,464.86	2,433.75	5,115.00
应付股利	4,816,928.72	7,503,469.84	5,298,432.23
其他应付款	91,605,746.06	93,360,450.57	65,874,474.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22,426,010.61	615,068,823.18	545,022,221.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3,000,000.00	98,000,000.00	145,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43,750.00	7,705,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243,750.00	105,805,000.00	145,100,000.00
负债合计	873,669,760.61	720,873,823.18	690,122,221.31
股东权益：	-		
股本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资本公积	144,495,833.03	143,952,751.44	144,697,875.41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2,960,540.87	83,081,438.94	83,081,438.94
未分配利润	190,172,667.88	146,173,950.89	102,666,973.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0,629,041.78	476,208,141.27	433,446,287.47
少数股东权益	56,671,085.02	54,654,292.69	50,027,240.78
股东权益合计	577,300,126.80	530,862,433.96	483,473,528.25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50,969,887.41	1,251,736,257.14	1,173,595,749.5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79,681,542.07	3,748,478,880.19	3,254,488,591.11
减：营业成本	3,952,536,651.04	3,359,725,133.89	2,947,398,818.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4,637.00	262,190.45	216,332.39
销售费用	205,697,168.05	196,965,826.15	134,173,004.28
管理费用	114,901,180.96	98,508,876.98	86,482,831.42
财务费用	24,492,720.64	16,786,621.76	21,037,160.07
资产减值损失	1,429,776.94	1,458,955.65	6,207,58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5,815,803.41	7,993,892.07	1,167,441.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35,361.75	7,659,521.20	1,941,404.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96,055,210.85	82,765,167.38	60,140,301.80
加：营业外收入	10,538,288.88	5,621,293.72	10,408,078.09
减：营业外支出	646,661.49	4,321,525.11	1,918,15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110,720.99	2,676,813.94	877,473.37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 号填列）	105,946,838.24	84,064,935.99	68,630,227.80
减：所得税费用	16,674,901.37	12,630,972.60	10,438,460.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89,271,936.87	71,433,963.39	58,191,76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83,138,716.99	66,166,977.77	52,448,379.82
少数股东损益	6,133,219.88	5,266,985.62	5,743,387.7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	0.64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	0.64	0.53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五、综合收益总额	89,271,936.87	71,433,963.39	58,191,76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138,716.99	66,166,977.77	52,448,379.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33,219.88	5,266,985.62	5,743,387.7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2,391,709.85	3,849,865,489.41	3,277,575,677.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000.00	96,000.00	82,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1,087.10	9,794,807.18	8,543,176.01
经营流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4,080,796.95	3,859,756,296.59	3,286,200,85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35,325,193.11	3,516,228,851.61	2,866,079,465.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504,957.24	121,048,190.72	114,866,903.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27,145.58	31,428,740.75	33,924,26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61,719.20	131,775,372.58	109,721,40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819,015.13	3,800,481,155.66	3,124,592,03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61,781.82	59,275,140.93	161,608,81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2,101,974.5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45,220.00	2,190,710.00	14,648.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504.00	15,266,466.74	1,509,284.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97,323.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000.00	7,705,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1,724.00	25,162,176.74	3,428,583.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347,233.16	97,732,237.58	195,339,553.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360,000.00	6,6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47,233.16	98,092,237.58	202,009,553.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315,509.16	-72,930,060.84	-198,580,969.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	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0,826,534.23	367,000,000.00	3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69,741.67	36,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26,534.23	371,269,741.67	357,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3,791,532.99	356,000,000.00	199,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994,006.98	42,315,697.77	46,915,551.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00	35,669,741.67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785,539.97	428,315,697.77	282,235,293.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40,994.26	-57,045,956.10	74,914,70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87,266.92	-70,700,876.01	37,942,55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163,112.85	162,863,988.86	124,921,43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50,379.77	92,163,112.85	162,863,988.86

（二）非经常性损益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于 2011 年 2 月 18 日出具了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 0162 号《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依据经注册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10,176.02	-342,558.16	-586,870.82
政府补助	10,153,146.42	2,872,742.56	2,855,700.00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3,910,767.2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5,220.00	112,910.00	-613,881.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121.35	-1,230,415.79	2,150,247.6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9,572,069.05	1,412,678.61	7,715,963.0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34,629.92	304,342.23	574,128.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37,439.13	1,108,336.38	7,141,834.5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645,416.09	152,582.94	216,054.6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992,023.04	955,753.44	6,925,779.97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12.31/ 2010年度	2009.12.31/ 2009年度	2008.12.31/ 2008年度
流动比率(倍)	0.88	0.88	0.82
速动比率(倍)	0.37	0.43	0.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6%	53.86%	53.4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7.25	105.04	91.35
存货周转率（次）	12.40	14.62	12.8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349.65	14,567.13	12,251.63
利息保障倍数（倍）	5.41	5.59	3.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98	0.58	1.57

项 目	2010.12.31/ 2010 年度	2009.12.31/ 2009 年度	2008.12.31/ 2008 年度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	0.27	-0.69	0.3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05	4.62	4.2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矿产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67%	0.80	0.24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公司资产整体营运效率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财务结构稳健，目前的资产负债水平充分体现了公司适度利用财务杠杆的经营原则；同时公司银行信用较好，间接融资能力较强。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本息的风险。但是随着市场竞争的需要，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产业布局，公司运用商业信用、银行信用和自身积累所产生的现金流入将不能够完全满足开展这些项目的资金需求，因此，公司急需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99.50%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经营稳健。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24,217.44 万元、373,881.56 万元和 437,366.60 万元，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31.11%、15.32% 和 16.98%，呈增长态势。

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总额基本上全部来源于营业利润，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7.63%、98.45% 和 90.66%。公司最大的利润来源是猪浓缩料，其毛利在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分别占全部毛利的 43.90%、47.74% 和 35.21%。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43%、8.33% 和 7.88%。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增长，发行人各项期间费用逐年增加，但

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

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244.84万元、6,616.70万元和8,313.87万元，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分别比上年增长41.05%、26.16%和25.65%，呈增长态势。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分别为16,160.88万元、5,927.51万元和10,126.18万元，累计为32,214.57万元，而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累计为21,889.7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同期的净利润，说明本公司销售盈利的变现能力较强，经营发展处于良性循环之中。

（五）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现行有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股利分配，股利分配可以采取派发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1）2008年度股利分配情况

2009年3月26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决议，以总股本10,300万股为基数，以每股0.22元进行分配，分配利润22,660,000.00元。

（2）2009年度股利分配情况

2010年2月1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决议，以总股本10,300万股为基数，以每股0.38元进行分配，分配利润39,140,000.00元。

（3）2010年度股利分配情况

2011年1月25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决议，对公司2010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公司名称	注册	实收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合并持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	------	----	----	------	------	-----	-----	-----	-----

号		资本	资本			股情况			
1	合肥湘大	1,320	1,200	2000.6.21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4,522.14	2,787.43	546.21
2	陕西湘大	1,120	1,120	2008.7.14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3,489.00	1,395.07	-20.35
3	永州湘大	1,000	1,000	2000.11.20	猪浓缩饲料、猪配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98.8%	3,659.58	1,194.90	26.83
4	沈阳湘大	3,800	3,800	2007.11.20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84.21%	5,879.74	2,990.72	-155.37
5	三河湘大	1,000	1,000	2004.10.9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1,776.11	1,158.39	203.23
6	昆明湘大	1,200	1,200	2005.1.7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3,128.51	2,024.40	162.60
7	东莞湘大	200	200	2005.3.2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724.84	371.45	164.61
8	贵州湘大	1,000	1,000	2005.6.21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1,942.44	1,098.28	44.71
9	赣州湘大	360	360	1999.1.6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510.91	324.96	-69.51
10	徐州湘大	800	800	2003.5.14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68.50%	2,703.32	1,144.65	-186.48
11	唐人神怀化湘大	1,120	1,120	2006.10.8	猪用浓缩饲料、猪鸭配合饲料的加工生产	100%	2,847.29	1,606.42	357.05
12	成都唐人神湘大	1,120	1,120	2006.7.4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4,255.37	1,697.64	386.59
13	南宁湘大	2,000	2,000	2006.10.13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100%	6,340.31	2,361.94	345.47
14	中原湘大	1,560	1,560	2001.12.24	饲料生产销售(不含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饲料添加剂的批发零售	94.82%	3,208.57	2,225.45	201.86
15	荆州湘大	1,120	1,120	2005.11.16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75%	3,447.07	2,297.79	622.14
16	常德湘大	1,000	1,000	2005.8.18	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除外)的生产与销售	75%	3,472.12	1,365.01	331.51
17	衡阳湘大	1,000	1,000	2005.8.17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75%	2,864.09	1,206.95	288.88
18	邵阳湘大	1,000	1,000	2005.8.16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75%	1,946.52	1,047.14	96.70
19	周口唐人神湘大	1,180	1,180	2005.11.14	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75%	2,685.14	1,427.21	-3.65
20	益阳湘大	1,000	1,000	2006.7.24	猪用浓缩饲料, 猪、鸡、鸭、鱼配合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75%	3,640.69	1,346.47	484.31

21	长沙湘大	2,000 港币	2,000 港币	2006.11.16	生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75%	3,567.08	2,179.33	184.48
22	武汉湘大	1,000	1,000	2010.8.11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销售	100%	1,214.75	992.82	-7.18
23	百色湘大	120	120	2001.12.29	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263.76	245.76	-0.85
24	贵州安顺湘大	120	120	2002.4.1	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与销售	100%	120.36	120.36	0.00
25	郴州湘大	1,000	1,000	2010.5.11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与销售	90%	1,652.47	990.25	-9.75
26	广东湘大	1,000	1,000	2010.4.12	配合饲料、浓缩粒饲料的销售	90%	1882.42	992.77	-7.23
27	湖南肉品	4,705	4,705	1995.12.29	研究开发经营唐人神系列生熟制品非发酵性豆蛋制品	84.38%	24,998.62	10,274.39	1,228.00
28	上海肉品	1,400	1,400	2000.8.31	酱卤肉制品、熏煮香肠火腿制品	100%	1424.77	458.77	151.50
29	西式肉品	5,000	5,000	2008.5.7	肉制品，微波食品加工及销售	100%	9,605.63	3,860.16	-817.05
30	美神育种	3,333	3,333	2008.1.4	生猪培育、养殖、销售及售后服务	90%	7,121.98	3,125.10	75.92
31	唐人神育种	1,000	1,000	2009.11.18	种猪育种、生猪饲养、生猪销售	100%	3,136.96	953.37	-46.78
32	生态农业	1,000	1,000	2009.12.24	家畜、家禽养殖、销售；种植业、养殖业投资	100%	998.49	996.09	-3.91
33	湖南兽药	1,000	1,000	2005.3.24	家禽、家畜及水产所需兽药的制造销售	100%	1,123.37	574.30	-36.02
34	上海兽药	1,000	1,000	1992.10.10	产销兽药，饲料添加剂、畜禽方面的技术服务	72%	1,468.99	130.70	-46.67
35	博军管理	100	100	2004.1.16	企业员工、工商管理培训、肉制品加工培训	90%	113.12	109.30	-7.23
36	上海湘大贸易	50	50	2002.12.5	饲料添加剂，兽药，动物保健器材销售	100%	385.88	160.40	29.09
37	株洲商贸	100	100	2005.1.26	农副产品批零兼营	100%	502.05	-8.09	116.60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建设期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组织方式
1	株洲年产36万吨全价配合饲料生产线项目	8,439.97	8,439.97	1年	株发改[2010]37号	母公司实施
2	邳州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5,228.73	5,228.73	1年	邳经开经发核[2009]1号	单方面对永州湘大增资并由其实施
3	成都年产18万吨配合饲料项目	5,532.77	5,532.77	1年	双发改投资[2009]501号	母公司实施
4	永州年产30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项目	7,504.01	7,504.01	1年	零发改[2010]4号	单方面对成都唐人神湘大增资并由其实施
5	肉品市场网络及物流体系建设项目	3,612	3,612	1年	株发改[2010]46号	单方面对湖南肉品增资并由其实施
6	年产3万头原种猪扩繁场建设项目	4,104.85	4,104.85	1年	株发改[2010]25号	单方面对唐人神育种增资并由其实施
总计		34,422.33	34,422.33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若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二、拟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公司立志做世界级又大又强的农牧加工企业，通过实施产业链一体化经营，致力带动农民养殖致富，打造安全放心绿色肉品，推动中国农牧业产业化进程。公司产业链主业包括：饲料产业、肉类产业、种猪产业，在健康养殖环节实施“公司+农民专业户（猪场）+现代服务体系”模式，品牌专卖成为安全放心肉品的销售终端。

公司逐步由单一的产品制造商向综合服务商转型。公司给农户提供优良种猪，提供全程安全饲料，同时提供技术服务、保健药品等支持，建立健康养殖的样板流程模式，农户或养殖基地成为养殖环节主体，然后收购生猪等养殖产品，

进行肉品加工，通过全程物流和零售终端，为市民提供安全放心肉品，形成一个完整的产业链一体化流程运作。从源头到餐桌，就构筑了一个完整的安全放心食品链。

通过这些新项目的投入，生猪产业链将进一步形成“品牌托起市场、市场拉动消费、消费牵引加工、加工连系基地、基地提供服务”的农牧业规模局面。具体说，就是依靠中国驰名商标唐人神肉品“安全放心，营养美味”的核心价值，形成了强大的消费者偏好，托起巨大的肉品市场需求（没有品牌就没有市场），通过巨大的市场需求必然拉动巨大的规模肉品消费，终端的肉品巨大消费必然会牵引肉类加工和饲料加工（养殖量放大）的规模放量。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重大事项外，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

（一）产品销售季节性风险

饲料产品的销售会随着养殖周期及季节的变化而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公司肉品的市场销售相对比较稳定，销售量呈逐年上升之势，但由于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每年9月前后是中秋节和国庆节，12月、1月前后是元旦、春节，均为肉品传统消费旺季，而7月前后是高温季节，肉品消费需求相对偏低。因此，销售的季节性会造成公司生产经营业绩的波动。

（二）收入结构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坚持以饲料生产、肉品加工、品种改良三大产业为核心，配合提供动物保健品、技术培训和品牌专卖等综合服务的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思路，但从饲料产品的销售规模和利润贡献率来看，目前饲料业务仍占着主导地位。根据201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显示，公司饲料产品收入占到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89.67%，毛利占了79.59%。因此，饲料业务由于受养殖业的影响而出现下滑时，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造成较为重大的影响。

（三）产品质量与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推行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HACCP安全管理体系，并根据《食品安全法》进一步完善了质量控制和食品安全制度，但是仍有可能出现质量控制失误而导致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但若出现上述产品质量或食品安全问题，可能面临消费者投诉、民事赔偿以及行政处罚等不利影响，公司声誉和经营业绩将会遭受不利影响。

（四）子公司管理控制风险

由于公司经营的饲料、肉品、种猪等产业具有一定的销售半径，在当地设立子公司是提升产品竞争力的有力手段。公司是以母公司为核心的集团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纳入母公司旗下的子公司数量逐年增加，公司规模迅速扩大。本

公司目前拥有 43 家参、控股公司，尽管本公司已形成一整套较为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采取分事业部垂直管理的思路，由肉类事业部和饲料事业部对下属各子公司实行财务、人事、采购、质量的集中管理，但由于公司各分支机构在地理位置分布上相对比较分散，信息的传递反馈环节较多，将有可能产生管理和控制风险，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五）实际控制人风险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陶一山先生。陶一山通过山业投资控制公司的控股股东株洲成业 59.87% 股份，从而间接控制株洲成业持有的本公司 33.12% 的股份，处于相对控股地位。如果陶一山个人利益与公司或者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发生冲突，则陶一山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作出不利于其他股东的决策，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主要围绕饲料、肉品加工及种猪三大产业。本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学、合理的考虑了公司产业链布局的整体思路，拟从产业链一体化的各环节强化产品和服务竞争力，综合考虑生产规模能力和物流配送能力的提升，对于形成规模效应和品牌效应并发挥产业链系统拉动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考虑了包括战略布局、市场资源、项目投资回收期和自身管理能力等因素。募集资金项目成功实施后，有助于进一步扩大本公司销售规模、市场占有率，优化产业链布局结构并增强本公司核心竞争力。但如果项目实施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组织管理不力等原因不能按计划进行，将对本公司经营计划的实现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公司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44%、14.66% 和 17.02%。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的提升，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投入到投产发挥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没有大幅提高，则公司可能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已签署、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金额为 500 万元（含）以上的重大商务合同如下：

1、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本公司已经订立且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如下：

（1）2007 年 5 月 18 日，唐人神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株洲市分行营业部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074302990010006），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2 年 5 月 17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75%，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抵押。

2007 年 5 月 18 日，唐人神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株洲市分行营业部签署《抵押合同》（编号：D20074302990010006），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和机器设备为唐人神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007 年 5 月 17 日，长沙湘大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株洲市分行营业部签署《抵押合同》（编号：D20074302990010006），以房屋、土地使用权为唐人神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2010 年 3 月 5 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短期）》及《补充协议》（编号：2010 年株中银董借合字 t-002 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3 月 5 日至 2011 年 3 月 4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31%，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

2010 年 1 月 14 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2010 年株中银董权质字第 001 号），约定唐人神以其所持湖南肉品 79% 的股权设定质押，为唐人神自 2009 年 3 月 4 日至 2012 年 1 月 10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的借款（最高额为 4,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3）2010 年 3 月 3 日，唐人神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

《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79141004000013),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3 月 3 日至 2011 年 3 月 3 日, 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31%, 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信用借款。

(4) 2011 年 2 月 16 日, 唐人神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协议》, 约定唐人神向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6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上市前资金占用费年费率 2.25%, 上市后按银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计息。

(5)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唐人神生鲜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0800750), 约定唐人神生鲜向该行借款 3,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起息日基准利率, 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调整一次, 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保证担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唐人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编号: BZ200800750), 约定唐人神为唐人神生鲜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6)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西式肉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0800751), 约定唐人神生鲜向该行借款 3,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起息日基准利率, 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调整一次, 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保证担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唐人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编号: BZ200800751), 约定唐人神为西式肉品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7) 2010 年 2 月 24 日, 美神育种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借款合同》(4320102010M100000700), 约定美神育种向该行借款 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2 月 25 日至 2011 年 2 月 24 日, 借款利率为合同生效时 6 个月至 1 年的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08 年 10 月 20 日, 唐人神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最

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4320102008A100001600), 约定唐人神为美神育种于 2008 年 11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向该行的借款(最高债权额为 4,0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

(8) 2009 年 9 月 20 日, 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合同编号: 2009 年株中银董借字 t-004 号),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0 日起 60 个月,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自实际提款日起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 该合同项下的担保为抵押担保。

2009 年 9 月 20 日, 荆州湘大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抵押合同》(编号: 2009 年株中银董抵字 t-004 号), 以房屋、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9) 2009 年 9 月 20 日, 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合同编号: 2009 年株中银董借字 t-005 号),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6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0 日起 60 个月,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实施的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自实际提款日起每 12 个月重新定价, 该合同项下的担保为抵押担保。

2009 年 9 月 20 日, 贵州湘大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抵押合同》(编号: 2009 年株中银董抵字 t-005 号), 以房屋、土地使用权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0) 2010 年 3 月 22 日, 唐人神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车站路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0 年(车支)字第 0008 号),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2,5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2 日至 2011 年 3 月 21 日,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基准利率,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11) 2010 年 6 月 10 日, 唐人神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车站路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0 年(车支)字第 0014 号),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12 日至 2011 年 6 月 8 日, 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基准利率,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12) 2010 年 6 月 8 日, 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墩支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短期)》及《补充协议》(编号: 2010 年株中银董借合字 t-003 号), 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5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9 日

至 2011 年 6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31%，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

(13) 2010 年 6 月 23 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短期）》及《补充协议》（编号：2010 年株中银董借合字 t-004 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1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31%，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

(14) 2010 年 1 月 14 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2010 年株中银董权质字第 001 号），约定唐人神以其所持湖南肉品 79% 的股权设定质押，为唐人神自 2009 年 3 月 4 日至 2012 年 1 月 10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垅支行的借款（最高额为 4,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15) 2010 年 5 月 27 日，唐人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人民币短期借款合同》（编号：362010171087），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5 月 27 日至 2011 年 5 月 26 日，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16) 2010 年 6 月 3 日，唐人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人民币短期借款合同》（编号：362010171090），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3 日至 2011 年 6 月 2 日，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17) 2009 年 12 月 14 日，湖南肉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362009171148-1），约定湖南肉品为唐人神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8) 2010 年 6 月 23 日，唐人神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借款合同》（编号：4320102010M100002300），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合同生效时六个月至一年的基准利率，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信用借款。

(19) 2010 年 6 月 9 日，唐人神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编号：79141004000059），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9 日至 2011 年 6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31%，

本合同项下借款为信用借款。

(20) 2010年6月30日,湖南肉品与中国农业银行株洲市建南支行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30024761000063853),约定湖南肉品向该行借款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6月30日至2013年6月29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4%,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10年6月30日,唐人神与中国农业银行株洲市建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30024761000063853-1),约定唐人神为湖南肉品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1) 2010年6月,湖南肉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湖南肉品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6月至2011年6月,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10年6月,唐人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唐人神为湖南肉品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2) 2010年12月17日,唐人神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车站路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0(车支)字第0022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为借款期限内相应档次的基准贷款利率,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23) 2010年12月14日,唐人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8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12月14日至2011年12月13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56%,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24) 2011年1月5日,唐人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城东支行签署《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1年1月5日至2012年1月4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81%,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25) 2010年11月4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墩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0年株中银董借字t-005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56%,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股权质押。

2010年1月14日,唐人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墩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2010年株中银董权质字第001号),约定唐人神以其所持湖南肉品79%的股权设定质押,为唐人神自2009年3月4日至2012年1月10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董家墩支行的借款(最高额为4,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26) 2010年10月8日,唐人神与中信银行株洲支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0)株银贷字第000167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10月8日至2011年10月7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31%,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27) 2010年12月1日,唐人神与中信银行株洲支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0)株银贷字第000185号),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12月1日至2011年12月1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56%,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28) 2010年10月,唐人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62010171201),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10月25日至2011年10月24日,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09年12月14日,湖南肉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362009171148-1),约定湖南肉品为唐人神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9) 2010年10月12日,唐人神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4320102010m100003400),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借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为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30) 2010年12月22日,唐人神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4320102010m100004400),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借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为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31) 2011年1月14日,唐人神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4320102011m100000500),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借款之日起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基准利率上浮 5%，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32) 2011 年 1 月 24 日，唐人神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编号：71DK110001)，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 2012 年 1 月 24 日，借款利率为贷款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33) 2010 年 12 月 2 日，唐人神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7012010280102)，约定唐人神向该行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12 月 2 日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6%，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信用借款。

(34) 2010 年 9 月 30 日，湖南唐人神育种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芦淞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30026511000065925)，约定湖南唐人神育种有限公司向该行借款 1,600 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之日起 1 年，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10年9月30日，唐人神与该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30026511000065925)，约定唐人神为湖南唐人神育种有限公司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5) 2010 年 12 月 23 日，合肥湘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01189)，约定合肥湘大向该行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首次放款之日起 12 个月，借款利率为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基准利率上浮 10%，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抵押。

2010年12月23日，合肥湘大与该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合肥湘大将其所有的房地产权证字第019531号、房地产权证字第019532号房屋及对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东国用(2004)字第027号)抵押给该行，为其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6) 2010 年 10 月 28 日，成都唐人神湘大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兴分理处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华公公流借 20100001)，约定成都唐人神湘大向该行借款 8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1 年 10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56%，该合同项下借款的担

保方式为保证担保和抵押。

2010年10月28日，唐人神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兴分理处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华公公保20100002），约定唐人神为成都唐人神湘大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10月28日，成都唐人神湘大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兴分理处签署《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成农商华公公抵20100002），约定成都唐人神湘大将其所有的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307117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307118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307119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307120号、双房权证双权字第0307121号房屋及对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权证号：双国用（2009）第19334号）抵押给该行，为其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重大采购合同

（1）2010年11月26日，唐人神与辽宁唐人神曙光农牧集团农安牧业有限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YM1044-01SG-TRS），约定唐人神向该公司采购5,000吨东北玉米，到站价为2,230元/吨，合同总价款为11,150,000元。

（2）2011年1月7日，唐人神与乌兰浩特捷成粮食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YM1102-01JC-TRS），约定唐人神向该公司采购5,000吨东北玉米，到货价为2,250元/吨，合同总价款为11,250,000元。

（3）2010年1月12日，唐人神与扎赉特旗金禾粮油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YM1103-01JH-TRS），约定唐人神向该公司采购3,000吨东北玉米，到站价为2,240元/吨，合同总价款为6,720,000元。

（4）2010年1月13日，唐人神与乌兰浩特捷成粮食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YM1103-02JC-TRS），约定唐人神向该公司采购3,000吨东北玉米，到货价为2,270元/吨，合同总价款为6,810,000元。

（5）2010年1月14日，唐人神与吉林省金来米业有限公司签署《购销合同》（合同编号：YM1103-02JL-TRS），约定唐人神向该公司采购5,000吨东北玉米，到货价为2,255元/吨，合同总价款为11,275,000元。

3、重大销售合同

（1）2010年12月27日，唐人神与郑东海签署《饲料经销协议书》，约定郑东海为唐人神的饲料特约经销商，全年销量任务为1,200吨，经销品种为乳猪

料、全价料、教槽料，销售区域为湖南省长沙市，协议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

(2) 2010 年 12 月 27 日，唐人神与黄新国签署《饲料经销协议书》，约定黄新国为唐人神的饲料特约经销商，全年销量任务为 3,790 吨，经销品种为乳猪料、浓缩料，销售区域为湖南省邵阳市，协议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

(3) 2010 年 12 月 27 日，唐人神与赖静毅签署《饲料经销协议书》，约定赖静毅为唐人神的饲料特约经销商，全年销量任务为 6,000 吨，经销品种为乳猪料、浓缩料，销售区域为广西省南宁市，协议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

(4) 2010 年 12 月 27 日，唐人神与李中良签署《饲料经销协议书》，约定李中良为唐人神的饲料特约经销商，全年销量任务为 6,037 吨，经销品种为乳猪料、全价料、教槽料，销售区域为湖南省浏阳市，协议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

(5) 2010 年 12 月 27 日，唐人神与戴细明签署《饲料经销协议书》，约定戴细明为唐人神的饲料特约经销商，全年销量任务为 7,200 吨，经销品种为全价料，销售区域为湖南省浏阳市，协议有效期自 2010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

(6) 2010 年 2 月 26 日，美神育种与江西正大畜禽有限公司签署《种猪购销协议书》，约定美神育种向江西正大畜禽有限公司销售种猪，种猪的品种、数量及价格。情况如下：

品种	性别	数量（头）	出厂价（元/头）	金额（元）
大约克	公	25	8,925	580,125
长白	公	25		
杜洛克	公	15		
大约克	母	325	5,270	3,873,450
长白	母	325		
杜洛克	母	85		
合计	/	800	/	4,453,575

4、子公司厂房、设备、土地租赁合同及土地出让合同

(1) 2010年12月20日, 赣州湘大与赣州通源饲料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书》, 约定赣州通源饲料有限公司将其坐落于赣州国家粮食储备库院内的生产车间及相关设备租赁给赣州湘大使用, 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年租金为16万元。

(2) 2010年12月20日, 赣州湘大与赣州天禾米业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书》, 约定将其坐落于赣州国家粮食储备库院内的成品仓库及附属设备租赁给赣州湘大使用, 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年租金为8万元。

5、农村土地租赁合同

(1) 2008年1月7日, 唐人神、株洲县姚家坝乡沈家桥村委员会与株洲县姚家坝乡人民政府共同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书》, 约定株洲县姚家坝乡沈家桥村委员会将位于株洲县姚家坝乡沈家桥村, 面积约为200亩的土地租赁给唐人神用以兴建规模猪场, 实际承租的土地面积以最终测量的红线图为准, 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08年1月7日至2058年1月7日), 租金为林地800元/亩、荒芜菜地5,000元/亩、荒芜农田20,000元/亩。

(2) 2008年1月7日, 唐人神、株洲县姚家坝乡南田桥村委员会与株洲县姚家坝乡人民政府共同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书》, 约定株洲县姚家坝乡南田桥村委员会将位于株洲县姚家坝乡南田桥村, 面积约为20亩的土地租赁给唐人神用以兴建规模猪场, 实际承租的土地面积以最终测量的红线图为准, 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08年1月7日至2058年1月7日), 租金荒芜农田20,000元/亩。

(3) 2009年8月13日, 唐人神、株洲县淦田镇铜锣村委员会及株洲市淦田镇人民政府共同签署《租地合同书》(合同编号: 200908012), 约定株洲县淦田镇铜锣村委员会将位于株洲县淦田镇铜锣, 面积约150亩的土地租赁给唐人神用以兴建规模猪场从事生猪养殖, 实际承租的土地面积以最终测量的红线图为准, 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09年7月20日至2059年7月20日), 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 租金为山地1,000元/亩/50年。

(4) 2009年8月25日, 唐人神、株洲县淦田镇蟠龙村委员会及株洲县淦田镇人民政府共同签署《租地合同书》(合同编号: 20090825), 约定株洲县淦田镇蟠龙村委员会将位于株洲县淦田镇蟠龙, 面积约75亩的土地租赁给唐人神

用以兴建规模猪场从事生猪养殖,实际承租的土地面积以唐人神规划用地红线图以内的面积为基础进行确定,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09年8月25日至2059年8月25日),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租金为380,000元/75亩/50年。

(5) 2009年9月4日,唐人神、株洲县太湖乡凤形村委员会及株洲县淦田镇人民政府共同签署《租地合同书》(合同编号:20090904),约定株洲县太湖乡凤形村委员会将位于株洲县太湖乡凤形村,面积约5亩的土地租赁给唐人神用以兴建规模猪场从事生猪养殖,实际承租的土地面积最终测量的红线图为准,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09年9月4日至2059年9月4日),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租金为山地1,000元/亩/50年。

(6) 2010年1月1日,唐人神、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江璜村及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人民政府共同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书》,约定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江璜村将位于近新组及近明组,面积为126.841亩的土地出租给唐人神用以兴建规模性示范猪场,实际租赁的土地面积以中介机构测量的红线图水平面积为准,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10年1月1日至2059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租金为20,000元/亩/50年。

(7) 2010年1月1日,唐人神、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长岭村及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人民政府共同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书》,约定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长岭村将位于长邻村一组,面积为51.721亩的土地出租给唐人神以兴建规模性示范猪场,实际租赁的土地面积以中介机构测量的红线图水平面积为准,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10年1月1日至2059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租金为20,000元/亩/50年。

(8) 2010年1月1日,唐人神、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新文村及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人民政府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书》,约定株洲市天元区群丰镇新文村将位于中塘组、荷塘组及文曲组,面积为73.338亩的土地出租给唐人神以兴建规模性示范猪场,实际租赁的土地面积以中介机构测量的红线图水平面积为准,租赁期限为50年(自2010年1月1日至2059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唐人神享有优先租赁权,租金为20,000元/亩/50年。

6、成套设备承揽加工合同及委托施工合同

序号	合同签署主体	工程项目	金额 (万元)	施工工期
1	唐人神与郴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郴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8 万吨饲料工程项目的主车间、成品库等土建工程	1,189.09	2010.4.1-2010.8.15
2	唐人神与株洲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永州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18 万吨饲料工程项目的主车间、成品库等土建工程	930.92	2010.4.25-2010.8.30
3	唐人神与博罗县石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公司	广东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万吨饲料工程	1,638.30	2010.9.13-2011.1.20
4	唐人神与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年产 36 万吨高档水产和畜禽饲料成套设备和配套式筒仓,由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安装	798.00	预定开工期 2011 年 4 月 1 日

7、保荐及主承销协议

发行人于 2010 年 2 月 2 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协议就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涉及的各种问题及保荐期内双方的权利义务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除本节“二、重要合同”之“(一)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合同”项下披露的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三) 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

一、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 1、发行人：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一山
住所：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
电话：0731-28591237
传真：0731-28591237
联系人：刘湘之
互联网网址：<http://www.tangrenshen.com.cn>
电子信箱：TRS@tangrenshen.com.cn
- 2、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保荐代表人：王炳全、陈庆隆
项目协办人：杨爽
项目经办人：杨梧桐、于国庆、林岚、鄢坚、夏朝辉、颜巍、刘海燕
- 3、分销商 待定
- 4、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59572255
经办律师：张忠、刘志勇
联系人：刘志勇
- 5、会计师事务所：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责人：徐华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 联系电话： 010-68315858
传真： 010-88395050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贵鹏、刘海山
联系人 刘海山
- 6、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 7、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户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B 座 1 楼
账号： 819589015710001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序号	事 项	日 期
1	询价推介时间	2011 年 3 月 9 日-2011 年 3 月 11 日
2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 年 3 月 15 日
3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 年 3 月 16 日
4	股票上市日期	根据深圳交易所安排，尽开挂牌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在公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址查阅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查阅时间为每个工作日上午 9: 00-11: 30 和下午 13: 30-16: 30。

投资者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招股意向书全文以及发行保荐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全文、法律意见书以及律师工作报告等备查文件。

